

调查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黄琦

联系电话:13303779309

乙方(受托方):河南天之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东路 777 号东鑫中央公园 1 号商务楼
3 楼 301 号

联系人:李兆熙

联系电话:1330377835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投标文件,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招标方式,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河南省桐柏太白顶自然保护区 2024 年中央财政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项目第二标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河南省桐柏太白顶自然保护区 2024 年中央财政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项目第二标段
- 项目地点: 桐柏太白顶自然保护区辖区内
- 调查内容: 样线调查、数字标本采集、动物多样性野外实体信息系统构建、成果输出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资金

5. 项目周期：365 日历天

6. 质量：合格

二、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提供调查地点的详细信息和必要的协助：

(2) 支付调查费用及相关支出；

(3) 保证调查过程中的安全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野生动物调查工作；

(2) 保证调查结果的真实、准确：

(3) 保护调查地点的生态环境，不得对其造成破坏

三、工作成果

1. 应甲方要求提供以下成果材料：

(1) 调查报告：编写《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动物调查报告》

(2) 数字成果：如实提交数字成果（动物照片，备注相关数字信息）；提交调查样线、样方的动物野外实体信息。

(3) 后期制作：收录、收集区域内动物资料并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图片进行清晰化处理，以便出版科考集。

(4) 调查成果的出版：编写出版《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科考集》（动物类）。

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如有需要，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补充或修正

四、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206960 元（大写：壹佰贰拾万陆仟玖佰陆拾元整）

2. 甲方支付乙方调查服务费的方式如下：

（1）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30%；

（2）在乙方完成调查服务进度达到 50% 后，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30%。

（3）项目完成，依据竣工决算和审计结果支付乙方剩余全部款项。

（4）此条款支付比例与县财政支付有冲突的，以县财政支付进度为准。

五、保密条款

1. 双方对本合同内容以及监测过程中获取的野生动物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六、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为违约一方违约行为所造成的实际损失。

2. 甲方未按照约定支付调查服务费的，乙方有权暂停履行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3. 乙方未按照约定完成调查服务或提交调查报告的，甲方有权要

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七、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八、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备注: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